



二、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如有）

2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北京市民政局）的（项目名称：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(软硬件等服务)（第五包：核心办公设备运维）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(软硬件等服务)（第五包：核心办公设备运维）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北京润成恒信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31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929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润成恒信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7 月 21 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